

韶关市浚江区财政局

文件

韶关市浚江区扶贫开发领导小组办公室

韶浚财〔2018〕75号

关于下达东莞市 2018 年对口帮扶我市新时期 精准扶贫精准脱贫资金的通知

各镇人民政府：

根据韶关市财政局《关于下达东莞市 2018 年对口帮扶我市新时期精准扶贫精准脱贫资金的通知》（韶财农〔2018〕105 号）文件，经区领导批示，现将东莞市 2018 年对口帮扶我市新时期精准扶贫精准脱贫资金下达给你们（详见附件），并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该项资金主要用于直接促进扶贫开发帮扶对象增收此项资金为扶贫开发资金，包括扶贫就业、发展特色产业、增强创收能力、资产收益扶持、扶贫贷款贴息及教育、基本医疗保障等。请各镇村财政、扶贫部门严格按照《关于印发〈广东省精准扶贫开发资金筹集使用监管办法〉的通知》（粤财农〔2016〕166 号）和《关于印发〈韶关市精准扶贫开发资金筹集和使用细

则》的通知》（韶财农〔2016〕145号）规定落实资金使用监管，及时发挥帮扶资金使用效益。

二、此项资金，具备国库集中支付条件的，实行国库集中支付；暂不具备国库集中支付条件的，按照市财政局《关于印发〈韶关市财政支农专项资金报账制实施细则〉的通知》（韶财农〔2005〕133号）的规定实行报账管理。

三、此项资金请列入2018年度“往来款”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科目；经济科目根据支出性质与实际用途列支。年终编报支出决算。

附件：东莞市2018年对口帮扶我市新时期精准扶贫精准脱贫资金安排表



韶关市浚江区财政局

韶关市浚江区扶贫开发领导小组办公室

2018年8月23日



附件：

东莞市 2018 年对口帮扶我市新时期精准 扶贫精准脱贫资金安排表

单位		有劳动能力贫困户		金额（元）	备注
		户数	人数		
新韶镇		14	40	31845	
十里亭镇		44	126	100313	
乐园镇		15	45	35826	
花坪镇		39	126	100313	
犁市镇	非贫困村	103	316	251578	
	大村村	36	112	89168	
	下陂村	15	47	37418	
	群丰村	21	70	55729	
	小计	175	545	433893	
合计		287	882	702190	